九天香满碧萧骚

□ 田迎春

唐代官员分流内流外。流内官为清流，乃清贵之官；流外官为浊流，乃粗贱之吏。这是唐代以文治国而逐渐形成的风尚。尤其中唐以后，流内官多为进士出身。缙绅虽位极人臣，不由进士者，终为不美。官至宰相的薛元超曾遗憾地对人说：“吾不才，富贵过分，然生平有三恨：始不以进士擢第，不得娶五姓女，不得修国史。”就连唐宣宗对每年的礼部科考都格外关注，不但常为知名的考生落榜而惋惜，而且还在宫内的廊柱上自题“乡贡进士李道龙”，自以进士为荣，可知他对登第的进士是何等喜欢。由于凡鱼化龙的进士地位很高，因此，就连应举的白衣秀才也个个心高气傲，不管走到哪里，众人也都另眼相看，不敢小瞧。杜牧有首《寄沈褒秀才》诗云：“晴河万里色如刀，处处浮云卧碧桃。仙桂茂时金镜晓，洛波飞处玉容高。雄如宝剑冲牛斗，丽似鸳鸯养羽毛。他日忆君何处望，九天香满碧萧骚。”通过这首赞美诗，可知唐人对白衣秀才有一种怎样的偏爱。

范阳人卢渥，后来官居左丞相。当年也曾麻衣旧囊，奔走于科场。他在泸水附近住宿时，遇到唐宣宗骑驴私访，虽不认识，却感觉对方不是寻常之人，就赶快回避了。可是，宣宗对卢渥得体的举止很满意，又把他喊了过来问话。他如实回答，说自己是一个从外地来应考的举子。宣宗又要过他带的诗卷，不露声色地看罢，竟骑驴袖之而去。按说，卢渥本人的诗卷是用于拜访公卿要员干谒行卷的，怎能让一个素不相识的人随便拿走？也不知当时卢渥是如何想的，反正诗卷被皇帝莫名其妙地带走了。回到宫中的宣宗，次日与众臣说起卢渥，赞赏不尽，又令负责科举的主司，放之进士及第。像卢渥这样贫穷的秀才，能在应举时幸运地碰到皇帝私访，又能处事机敏，实在不多。还有几个诗名远扬的白衣秀才，也碰到过皇帝私访。终为不会见机行事，或者有眼无珠，恃才狂傲，出言不逊，以至于惹得皇帝非常恼怒，均遭贬斥。

还有个范阳人贾岛，以苦吟著称，却连败科场，遂入浮屠，改名无本，自称碣石山人。滞留长安后，整天骑着一头毛驴埋头吟诗，在街上游荡。一天晚上，去拜访朋友李凝，敲了半天门，才知道朋友不在家，便骑驴而回。行走在路上，偶然得一诗句：“鸟宿池中树，僧推月下门。”心中甚喜。第二天，骑驴走在大街上，又为“推”“敲”二字低头吟哦不定，并以手做推敲之状。当时韩愈是京兆尹，他的车骑仪仗队刚巧经过。贾岛在驴上正沉迷于诗中，不知回避，竟闯入仪仗队中。护卫本该把他拿下，但韩愈把马停住，听贾岛述说了原委，思考多时说：“依我看来，还是‘敲’字为妙。”然后，高兴地邀他一同回府，谈诗论道。接着，韩愈对贾岛关爱有加，授以文法。韩愈对白衣秀才贾岛如此热情扶持，惺惺相惜，成就了一段高山流水、知音相遇的绝妙佳话。

因唐代官员有清浊之分，所以又重内轻外。有些地方大员，既是镇州牧府，虽进士出身，属于清流，但还是觉得低人一等，不如在朝为官高贵。比如薛能，喜欢诗赋，且有不少名篇。他当过嘉州刺史、同州刺史、忠武节度使等官，因长期在地方上流转，常常郁闷不乐，暗自叹息。有诗云：“粗官乞与真抛却，赖有诗名合得尝。”宣武军节度使王彦威也有不平之气，赋诗刻于石上：“天兵十万勇如貔，正是酬恩报国时。汴水波澜喧鼓角，隋堤杨柳拂旌旗。前驱红旆关西将，列坐青娥赵国姬。寄语长安旧冠盖，粗官到底是男儿。”其诗真有一股咄咄逼人、舍我其谁的味道。有些流外官，乃一介武夫，不通文墨，粗鄙专横。王智兴为徐州节度使时，常聘用白衣秀才为幕宾，以附庸风雅。一日无事，几个幕宾在厅中饮酒赋诗，王智兴突然走了过来。幕宾知趣地赶快收起了笔墨，王智兴顿时恼怒地说：“听说你们作诗，为何见到我就停了？”言外之意是：难道嫌我不会作诗，看不起我？接着，就叫小吏把几幅彩笺重新放在席桌上，饱蘸浓墨，挥笔而就：“三十年前老健儿，刚被郎官遣作诗。江南花柳从君咏，塞北烟尘独我知。”一副专横霸道的丘八嘴脸活灵活现，吓得四座的白衣秀才大眼瞪小眼，皆惊叹不已。

说来奇怪，一些横行于江湖上的强盗，对有名的白衣秀才也有怜惜之心，并网开一面，以礼相待。洛阳人李涉，后迁居扬州，是中晚唐名家，有诗一卷。早年，他夜过九江皖口时，突然遇到一帮埋伏的拦路强盗。盗问：“何人？”李涉回答：“李山人。”这时，盗首出现了，客气地说：“早就听说过你的大名了。如果你真的是李涉，能留下一首诗，我们就知足了。”李涉也放下心来，愉快地书之一诗，其诗云：“暮雨潇潇江上村，绿林豪客夜知闻。他时不用藏名姓，世上如今半是君。”强盗看罢大喜，不但厚赠酒肉，还连连拜谢，又送了李涉一段路程。此梁上君子竟有盗跖之风，真是盗亦有道，让人大开眼界。

→金堤出发

烧汤花开

□ 魏霞

前几日回乡下陪父母小住，秋日的太阳还施展着余威，有些热。下午与父母在院门口纳凉闲聊，不知不觉，天已向晚。父亲看了看腕上的手表，说：“六点了，该做饭了。”母亲则扭头看了看影壁墙前小花坛里的花，说：“就是该做饭了，烧汤花都开了。”

烧汤花，这蕴含着朴素乡村韵味的名字，对我来说并不陌生。它就像乡下的孩子，皮实好养，一点儿也不娇气。房前屋后，墙角处，篱笆边，都能看见它的影子。它选好一块地方便牢牢地驻守——种过一年，第二年根部就会再发出新芽，落在土壤里的种子也会在来年长出很多小苗，最后连成一片。我家影壁墙前砖砌的花坛里总有几株烧汤花，年年如此。春天生出得太多时，母亲还要间去一些。

小时候农忙时，家里其他人都下地干活，留我一人在家做饭。临下地前，母亲总嘱咐我：“烧汤花开了，你就开始做晚饭。”那时乡下没有钟表，烧汤花一开，没多久天就黑了。父母兄长回家，我也把饭做好了。下午的前半晌，不管是和小伙伴疯玩，还是写作业，都很心安。可到了后半晌，心中总惴惴不安，唯恐错过了烧汤花开的时间，做饭迟了，在田里劳累的家人，回家吃不上现成的饭菜。于是，常常拎一只小凳子坐在烧汤花前仔细打量着它，静等它开放。

烧汤花的枝株高一米左右，对生卵形的叶子，绿绿的，一簇堆在另一簇上面，你挨我挤，没有一点儿空隙，仿佛收纳了一夏的清凉。烧汤花的茎直立而多分枝，一个枝头簇生数个花苞，花苞外衣里长出花筒。花筒的顶端稍鼓，是待放的花苞。待放的花苞两头尖尖的，中间饱满欲裂，形状如同枣核一般。等到绽放，紫色的五片相连的花瓣，加上略长的花筒，好似一个高脚杯，高挑而优雅。花朵的中心，簇生着数根浅红色的花蕊。蕊丝细长，长短不一，调皮地伸出花外，好像在打量尘世间的风景。微风吹来，烧汤花纤细的茎，顶着大大的喇叭形花瓣，随风摇曳，似不胜风力的娇羞，让人不禁心生爱怜。

儿时的我，常爱坐在烧汤花前，与烧汤花窃窃私语：烧汤花，你是与太阳公公前世结下了恩怨，害怕太阳公公，单等太阳公公下山你才肯绽开笑脸的吗？还是你喜欢上了那天边飞来的晚霞，把自己打扮得漂漂亮亮与它约会？还是为了让劳作一天的农人，傍晚回到家时看见你开得正艳的面容，丢掉一身的疲惫？我小小的脑海中实在寻不到烧汤花为何只在傍晚才开放的原因，欣赏烧汤花娇艳的同时，浮想联翩，早已忘了坐在烧汤花前的初衷。为找不到问题的答案所困，为烧汤花的美丽所迷，烧迟了饭，是常有的事。

长大后才知道，类似牵牛花的烧汤花，有一个典雅的学名——紫茉莉。知道了学名，看书时就很留意。闲暇时翻看《红楼梦》，才得知母亲和我所钟爱的烧汤花，还曾在《红楼梦》里提到过：

《红楼梦》第四十四回《变生不测凤姐泼醋，喜出望外平儿理妆》中，因平儿被王熙凤和贾琏冤打，宝玉让平儿到怡红院中理妆，所擦的粉就是紫茉莉的粉。宝玉说，这不是铅粉，这是紫茉莉花种研碎了兑上香料制成的。平儿倒在掌上看时，果见轻白红香，四样俱美，摊在面上也容易匀净，且能润泽肌肤，不似别的粉青涩滞重。

真没想到，烧汤花黑不溜秋的种子，竟是养颜的宝物。等查了网络，又了解到烧汤花的花可制作花茶；根、叶可入药，治腹泻，活血化瘀……

啊！烧汤花不仅美丽，还有这么广的用途，这是我先前没想到的。望着眼前秋日里依旧盛开的烧汤花，不禁想起了已故的老祖母，耳畔响起小时候祖母曾经讲的关于烧汤花花期长的传说。

据说在很久很久以前，百花仙子为了便于管理各种花卉，召开了一个百花大会，让众花卉选择自己喜欢的时间绽放。很多花卉都选择了在太阳公公温暖的阳光下竞相开放，唯独烧汤花沉思不语。月亮婆婆好奇地问烧汤花原因，烧汤花说，别的花都去陪太阳公公了，我怕月亮婆婆寂寞，我甘愿陪着月亮婆婆。烧汤花的话打动了太阳公公与月亮婆婆的心，也深深地感动了百花仙子。于是，商议决定，让烧汤花原本一个月的花期延长到深秋……

“奶奶，我白天晚上都陪你，你不老，我也不长大，好不好？”我仰着小脸问奶奶。

“傻闺女，人咋能拽住时光的脚呢？”奶奶笑出了眼泪。

往事历历在目。奶奶说得对，我们谁也拖不住时光的脚步。也许我们竭尽全力也得不到上苍的恩宠，但这不妨碍我们做一个像烧汤花一样的人，守住自己的一方心田，不争艳，不斗宠，独自开在黄昏的炊烟里，开在有月或无月的微风里，即使无人欣赏，也自尊地开放。如果真能守得住心田，耐得住寂寞，对于滚滚红尘中的你我凡人来说，又何尝不是另一种意义上的幸福！

金堤 农事诗 （摄影） 苗青

→流年光影

想起那年种稻子

□ 杨兆瑞

1972年，山西大同。我在原坦克七师高炮营一连服役。那时全军在加强战备的同时，全力落实毛主席“战斗队、工作队、生产队”的指示。记得战友们有个说法儿：工兵高炮，挖煤种稻。因师属工兵营、高炮营装备齐全，兵员雄厚，此二营自然承担起全师最艰巨的“生产队”任务。于是，战友们拿着八块钱津贴，过着日餐三毛二分钱的日子，顶着矿灯采煤，踩着冰渣种稻……

记得那年过罢春节，连队移防，在花园屯西原六十九军骑兵废弃的马棚里安营扎寨。刚从矿井里出来，大家不免松口气：这回，俩鼻孔再也不会黑乎乎的了！

不料，战友们当天便傻了眼：当地仅有一口濒临干枯的老井，用木桶摇出来就是黄汤汤。有时，战友们连那黄汤汤都喝不上！无奈，我们只好砸开冰块，用大同化工厂排泄的“河水”聊解腹中饥渴。

不久，全连奉命种稻。咋种法儿？先育秧。

某日，天寒地冻。身着棉衣大头皮鞋的官兵，呼着“一二三四”的口号齐步行至育秧现场。一看那场景，大家不禁倒吸一口冷气：好家伙！头天过水的稻田里，覆盖着一层厚厚的冰！别说育秧，就是光脚往上一站，也让人心惊胆寒。

穿胶靴？一双十来块，比津贴还贵，穷当兵的哪买得起！

这秧，咋育法儿？郑治原，原籍河北枣强，曾在抗美援越防空战中九战八捷的老连长，真是好样的，还在人们犹豫徘徊之际，只见他皮鞋一脱，袜子一扔，光脚踏上冰块，一踩一个窟窿：“看见了吗？就这干法儿！”

强将手下，真的无一怂兵。

那一刻，大家疯狂得似乎全然忘记了光脚踩冰块啥滋味儿！不一会儿，好几亩冰块，被百余双脚板踩碎。几个人再用木板子一推，地平得简直跟纸一样。稻种一撒，再搭好弓棚薄膜，万事大吉。

没三天，全连官兵的腿上无不迸起鲜血直浸的蚂蚱口子。即便如此，大家竟无一个临阵退缩的。记得有位叫庄建一的新兵，突然迎来时任徐州市人事局局长的父亲携母亲看望他。战友们一直说：建一在俺连表现好着哩，二老放心吧。可细心的母亲见他一直不停地往下拉裤腿，似乎在掩盖什么，不免疑心顿起，冷不防把那棉裤往上一撩，只见从未受过罪、吃过苦的儿子的两条腿上满是结着血痂的蚂蚱口子！两位老人顿时眼圈发红，老半天没说一句话。

时过境迁，一晃四十多年过去了。当年一起种稻子的战友大都退伍返乡，有的已经离世。但种稻子的那种一不怕苦、二不怕死的军人血性，那种无坚不摧、无难不克的军人气质，依然珍藏在我的心底。

→漫步经心

雨中遐想

□ 岳春霞

秋雨霏霏。

独步广场，除了沙沙的雨声，便是我的雨靴踏在积水里发出的声音。这种空旷由外而内，天地之间唯我。看着灯下细长的影子，身形矮小的我忽然在自己的眼中变得高大起来，在这静寂的广场里我把自己想象成了开天辟地的盘古。我倒下了，骨骼成为群山，肉体成为平原，血脉成为河流，双目成为日月，毛发成为森林。如此，我愿轰然倒下。

撑一把红伞，踽踽而行。脚下深深浅浅的水洼，洒进一滴又一滴的细雨。雨滴轻轻吻上水洼的一瞬间，水洼便泛起了一圈圈白色的涟漪。远处灯火辉煌，那些银色的、红色的、绿色的、黄色的灯，在秋雨里闪闪烁烁，显得那样缥缈。这是我熟悉的广场吗？不，这应该是天上的街市。只是缺席了众家仙人。此时，行走于仙界，我不就是拥有天宫的仙人吗？呼吸着新鲜湿润的空气，享受着绿草与月季的芳香，不觉飘飘然。哦，我沉醉了……

回归现实，生活中的我是一个卑微的草根，是一粒低到尘埃里的细沙。但我的骨子里有一种倔强与坚韧。书卷滋润了我的肉体与灵魂，我感觉自己拥有了无穷而又无形的力量。遇到委屈的时候，我劝自己：大千世界芸芸众生，人格良莠不齐，不跟他们一般见识。被人嫉妒的时候，我劝自己：只有优秀的人才会被嫉妒，没人去嫉妒一个白痴！不被领导认可的时候，我劝自己：流传千古的不是官位，而是文化。在文化圈，你比你的领导优秀多了！如此的精神胜利法屡屡奏效，便一直活在幸福是一种感觉之中。

人，越是简单越是幸福。上善若水，大智若愚。平淡地活着，如一世草木，春来花开，秋来果香。有限的岁月中，不悔今生，不期来世。如此，足矣。

→散 文

溜 秋

□ 黄锡景

在我的农村老家，秋庄稼收获以后，人们把遗落在田间的作物果实捡拾一遍，叫拾秋。在已经拾过秋的土地上再仔细寻找没有捡拾干净的残留的作物果实，叫溜秋。溜秋是当地方言，有迅速、敏捷、眼尖手快的意思。在人家已经捡拾过作物果实的田地里再把隐藏着的作物果实找出来，眼不尖手不快能行吗？

拾秋和溜秋是有区别、有规矩的。农户土地上的秋庄稼收获时，因遗留在地里的作物果实较多，为了尽量减少损失，自家人要先行把遗留下来的作物进行捡拾，这时别人是不能进来捡拾的。农户捡拾过以后，就对外开放了，家乡人叫放蜂。此时，谁都可以到这块地里来溜秋。溜秋是可以在全村或外村所有土地里进行的。

家乡有俗语云：“秋天弯弯腰，财帛进荷包。”又云：“秋天溜一遍，春荒不饿饭。”在秋收季节，一吃过早饭，溜秋的人们便提篮背筐，扛着铁锨锄头向野外出发，有的还带着干粮和水壶，田野里到处都有溜秋的人群。在溜秋大军里，大多是孩子、妇女和老人，也有一些家里农活不太忙的青壮年。傍晚，各自带着溜到的东西高高兴兴地回家。

我们村种植有谷子、玉米、豆子、高粱、红薯、棉花等多种秋作物，都在人们的溜秋之列。老年人大多喜欢溜谷子、溜豆子。这是因为只要发现遗落在田地上的谷穗、豆荚、豆粒，弯下腰捡起来放进篮子里就行了，不用费多大气力。多数人喜欢溜玉米。农民将掰去了玉米棒子的秸秆锛倒后平放在田地上，溜秋人双脚在秸秆上踩来踩去，如踩到了硬邦邦的东西，那大多是没有收获干净的玉米棒子。有人不到半晌工夫就能溜到满满一篮子玉米棒子。男孩子喜欢满地跑动，四处寻找田鼠洞穴。一旦找到了田鼠洞穴，就像哥伦布发现了新大陆一样高兴，赶忙召唤来几个小伙伴，一起用铁锨或铲子挖开洞穴，常常能够发现田鼠储藏在洞穴深处的准备过冬食用的玉米、豆子等粮食，足足有好几斤。人们对从田鼠洞穴挖出来的粮食，因怕传染疾病，一般不用来食用，而是作为养猪喂鸡的饲料。

我们村的红薯在周边农村名声很响，种植面积大，薯块长圆、色泽粉红、味道甘甜，且不易腐烂。由于薯块结在地下，农户刨红薯时很难刨干净。捡拾时也只能把一些遗失在地里的比较明显的薯块捡拾起来，没有时间和精力把丢失在地下显露不出痕迹的薯块捡拾起来，为人们溜红薯提供了一个好机会。每当红薯收获季节，不仅本村不少人下地溜红薯，外村人也成群结队前来溜红薯。有的人会在地头、井台旁、垄沟边等隐蔽处，找到零散的红薯棵，用抓钩锛下去，一下子就刨出一嘟噜红薯。更多的人则是在刨过红薯的地方翻挖，把埋在地下的零星薯块挖出来。溜红薯往往收获颇丰，有的人溜的红薯装在口袋里背不动，要用小车拉回家。

我们村的土地不适宜种植花生，而花生又是村民十分喜爱的食品。每到花生收获季节，许多村民一大早就动身，步行几里路，到种植花生的村子的土地里溜花生。花生的果实也是结在地下，果实又小，收获时丢失的果实比红薯还要多。人们弯腰在地里寻找，不时就能发现一两个花生果。用锄头或铲子在花生棵原来生长的地方挖，也可以挖出残留的花生果。把溜来的花生果晒干后存放起来，过春节时做成水煮花生米作下酒菜，或炒花生招待客人，丰富了节日的餐桌。

女人溜棉花的兴致分外高，劲头特别大。她们不顾秋后的露水打湿衣服，一大早就钻到已经收摘完棉花但棉棵还没有铲倒的棉田里，把掉在地上踩到泥土里的棉花拾起来，把棉棵上没有收净的一朵半朵的棉花摘下来，连棉壳里残留的一星半点的棉花也要抠出来。她们还在堆放在地头路边的棉花棵堆里一遍一遍地翻检，将那些尚未完全成熟、留在棉棵上的已经干硬了的小棉桃揪下来砸开，掏出里面的硬棉瓣。她们用溜来的较好的棉花纺纱织布做衣服，将诸如硬棉瓣等棉绒短的棉花加工后，用来絮被子褥子，对解决穿衣盖被问题不无小补。

秋天是个收获的季节，遍地都是宝。人们不仅在田野上溜粮食作物，还到树上溜秋果。村里一些集体或个人的柿子树、枣树等收获后，树顶上总会留下一些难以采摘的果实。一些会爬树、身手麻利、胆大心细的青少年就带着自制的专用工具，爬到树上，把留在树上的果实够下来。在一些墙角、荒沟边等不起眼处，生长着为数不多的低矮的植物，学名叫君迁子，人们称之为软枣树或黑枣树。这种树木其实不是枣科植物，而属于柿科植物。树上结的枣不多，每个也只有指头肚那么大，呈长圆形。秋天浅黄色的果实成熟后，又硬又苦又涩。因其核大果肉少，人们很少问津，任它自生自落。可一经霜，它的果实就由黄色变成了黑色，由硬变软，没有了苦涩味，变得像柿饼一样甜。这时，孩子们就到处寻找软枣树，把落在草丛中的果实捡起来，把树上的果实摘下来，冬天里就有了零食吃。

捞不尽的鱼虾，溜不完的秋。溜秋，可以一直持续到初冬。只要你肯去溜，或多或少都会有斩获，不会空手而归。

溜秋，做到了秋作物应收尽收、颗粒归仓，增加了农民的财富。在缺吃少穿的困难年代，溜秋溜来的东西帮助农民熬过难关，使人们得以把生活和生命维持下去。溜秋，是农民勤俭持家的优良传统，体现了人们对劳动果实的珍惜和敬畏。我已经多年没有回过老家了，不知道已经富裕起来的父老乡亲是否还溜秋。倒是在居住的城市小区里看到，近几年每到秋收时节，一些大妈不打麻将，也不跳广场舞，而是相约到附近农村田野里去溜秋。说起溜秋，她们的喜悦之情溢于言表：一是可以到野外看看秋高气爽的田园风光，呼吸新鲜空气，散心解闷，强身健体，延年益寿；二是溜来一些农产品，可以吃个新鲜，改改胃口。

睡梦中，小时候和哥哥、姐姐及小伙伴们一起，扛锨提篮在田野上溜秋的欢快情景时常浮现在眼前。那是一道亮丽的乡村风景线，是挥不去的乡愁。